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徐工机械或公司）于2015年6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简称徐工有限）的通知，徐工有限于2015年6月4日至6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2%。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徐工集团 工程机械 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5年6月4 日-6月5日	16.92元/ 股	2,420.00	1.02%
	大宗交易			0	0
	其它方式			0	0
	合计			2,420.00	1.02%

徐工有限及其一致行动人从2008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布《收购报告书》后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981.71万股（含本次减持），占公司总股本2.96%。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徐工集团 工程机械有 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99,198.5025	42.01%	96,778.5025	40.98%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99,111.0901	41.97%	96,691.0901	40.95%
	有限售条 件股份	87.4124	0.04%	87.4124	0.0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遵守《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遵守公司2006年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发布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中，徐工有限所做出的“在二级市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的价格不低于7元/股（因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情况而导致本公司股份或股东权益变化时进行相应除权）”的最低减持价格承诺。

3、徐工有限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

三、备查文件

1、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票的说明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5日